



新奧燃氣控股有限公司 XinAo Gas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88)

(網站：www.xinaogas.com)

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委任及辭任 及審核委員會成員變更

新奧燃氣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i) 江仲球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由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起生效；(ii) 徐良先生因私人理由辭任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由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起生效；(iii) 徐良先生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後，不再擔任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成員，由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起生效；及 (iv) 江仲球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成員，以填補徐良先生卸任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成員而出現之空缺，由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起生效。徐良先生確認，就其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成員一事，並無任何其他須注意之事項需知會本公司股東。

江先生，36歲，現為江仲球會計師行執業會計師。江先生是持有執業資格之會計師，是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之資深會員及香港會計師公會之會員。江先生於審計、稅務安排及財務方面擁有豐富經驗。

江先生已與本公司簽訂獨立非執行董事服務合約，由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起生效，為期三年。江先生須根據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退任及重選連任。江先生之董事袍金由董事會不時釐定，並須獲本公司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江先生將每年收取120,000港元之董事袍金，此金額乃根據其於本公司之職務及職責、本公司之薪金政策及市場基準釐定。

於過去三年，江先生並無於任何上市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位，亦無於本公司或本公司所屬集團之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職位。江先生與本公司之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連。於本公告日，江先生於本公司之股份中概無持有任何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董事會僅此確定，江先生之委任並無任何其他須注意之事項需知會本公司之股東，並藉此機會歡迎江先生加入董事會。

於本公告日，董事會有九位執行董事，即王玉鎖先生（主席）、楊宇先生（首席執行官）、陳加成先生、趙金峰先生、喬利民先生、金永生先生、于建潮先生、張葉生先生及鄭則鏢先生；一位非執行董事，即趙寶菊女士；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王廣田先生、嚴玉瑜女士及江仲球先生。

承董事會命
新奧燃氣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及公司秘書
鄭則鏢

香港，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香港經濟日報及
英文虎報刊登的內容。